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合作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2017年1月19日，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黄洪女士在北京市签署了《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与黄洪关于成立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协议》（以下简称“股东协议”）。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与黄洪女士共同投资成立北京世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标的公司注册资本500万元，其中公司认缴3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黄洪女士认缴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本次对外投资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将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告合并范围内。

根据《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须经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黄洪女士，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知名制片人、发行人，拥有丰富的媒体及影视行业从业经验，对于影视剧项目的市场需求具备精准的把控能力。参与制作的电视剧有《假如生活欺骗了你》、《满仓进城》、《淘气爷孙》、《门第》等，由黄洪女士担任制片人及发行人的电视剧《黄大妮》即将在2017年第一季度于

山东卫视、天津卫视首轮播出。

黄洪女士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交易标的公司情况

（一）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世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欢

注册资本：500 万元

注册地：北京市

经营范围：制作电视剧；制作、发行动画片、电视综艺、专题片；不得制作时政新闻及同类专题、专栏等广播电视节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经营性演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文化创作；公共关系服务；企业策划、设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市场调查；企业管理咨询；产品设计；模型设计；包装装潢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二）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1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300	60%
2	黄洪	200	40%
合计		500	100%

三、股东协议的主要内容

1、投资金额和出资期限：标的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其中公司认缴 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黄洪女士认缴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公司承诺于标的公司核准设立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以货币资金足额缴纳其认缴的注

册资本，即 300 万元；黄洪女士承诺于标的公司核准设立之日起 20 年内或股权转让前（以先到时间为准）以货币资金足额缴纳其认缴的注册资本，即 200 万元。

2、标的公司董事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公司有权提名 2 名董事，黄洪女士有权提名 1 名董事，董事长应由公司提名的董事担任，标的公司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担任；标的公司设监事 1 名，由公司委派；标的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经标的公司董事会任命并由黄洪女士担任；标的公司设财务负责人 1 名，由公司委派人选经标的公司董事会任命并担任。

3、股东合作主要内容

（1）黄洪女士承诺自标的公司取得主管工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后 20 个工作日内，与标的公司签署形式和内容得到公司认可的《影视合作协议》、劳动合同、保密及竞业禁止协议，上述协议有效期应不少于三年，且至少应具备以下内容：

A. 黄洪女士保证：标的公司在《影视合作协议》有效期内拥有黄洪女士在全球范围内担任影视剧（包括但不限于电影、电视剧、栏目，下同）导演、制片人、编剧、监制及演员之独家签约权，标的公司独家全权负责代理黄洪女士在全球范围内的与前述职务有关之活动和业务的策划、联络、谈判等工作。

B. 黄洪女士保证：非经标的公司事先书面同意，黄洪女士不得自行担任非由标的公司、公司及/或其关联方投资的影视剧的导演、制片人、编剧、监制及/或演员；受限于前述约定，除标的公司、公司及/或其关联方书面放弃外，凡由黄洪女士创作的影视剧剧本或由黄洪女士担任导演、制片人、编剧、监制及/或演员的影视剧，标的公司、公司及/或其关联方均享有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和优先投资权。此外，标的公司、公司及/或其关联方对其投资的由黄洪女士担任导演、制片人、编剧、监制及/或演员的影视剧享有制作权和发行权，具体发行协议另行协商。

（2）黄洪女士可以以其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中的部分股权（最高不超过标的公司股权的 10%）对核心管理团队实施标的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用于对标的公司核心管理团队进行股权激励。

(3) 只要公司和黄洪女士还是标的公司任何股权的所有人并且在其不再持有任何标的公司股权后的两年期间内, 上述规定包含的限制应具有全部效力并可强制执行, 无论不再持有股权的原因为何。公司和黄洪女士应确保其控制下的所有人遵守上述规定的限制。

4、标的公司存续期限内, 公司将根据标的公司提供的相关业务及/或项目情况介绍、项目投资预算等, 适时、适需要向标的公司提供总额不少于 5,000 万元的运营资金, 以支持标的公司业务发展。上述运营资金支持, 除各方另有约定外, 按照年息 7% 计算利息, 由标的公司承担并偿付。

5、违约责任: 标的公司股东在标的公司不能成立时, 对设立行为所产生的债务和费用负连带责任; 在标的公司设立过程中, 由于标的公司股东的过失致使标的公司利益受到损害的, 应当对标的公司承担赔偿责任。若任何标的公司股东未能履行其在股东协议下之义务或以其他方式违反股东协议之任何条款, 该标的公司股东应对未违反股东协议之股东因任何该等违约行为遭受的直接的和可预见的损害负责。

四、资金来源

本次投资标的公司 60% 的股权, 使用公司自有资金。

五、对外投资的必要性与可行性

本次对外投资, 有利于加强公司对影视文化行业优质 IP 的挖掘与储备, 进一步强化影视剧项目的原创和孵化能力, 增强公司制作团队实力, 提升公司影视作品质量, 增强公司市场竞争能力与盈利能力; 通过共同设立公司的方式实现与知名制片人的深度合作, 借力其在行业内的资源优势, 进一步巩固与强化公司主营业务, 为后续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夯实基础。本次交易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六、风险提示及其他

1、本次交易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 (i) 标的公司不能及时、准确把握观众偏好变化, 导致其影视剧作品不被市场接受和认可, 进而对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ii) 标的公司未能准确贴合政策导向, 导致其影视作品无法

通过备案或立项审核，进而对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决策风险。

2、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本次对外投资事宜的进展情况进行及时的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七、备查文件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与黄洪关于成立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日